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运维费用项目实施内容主要为崇明法院统一信息化平台、桌面及外围设备、信息设备及应用软件和庭审系统的维护。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2016年度上海法院信息化系统维护合作项目的通知》（沪高法[2016]381号） 《崇明法院信息化管理规定》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法院信息化程度的不断加深，为保证所有系统均能够稳定运行，故障能够及时进行排除，崇明法院设立了信息化运维费用项目，保障审判、执行、日常办公的正常开展，同时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所带来的便利和高效，提高业务工作的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崇明法院信息化管理规定》的规定，信息化运维的服务公司将通过每日巡检记录，月度工作会议的方式，向崇明法院办公室汇报运维的进行情况，对出现的紧急维修需求进行及时处理。办公室通过日常的巡视、检查以及系统使用科室反馈等手段，保证项目单位能够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		
项目总预算（元）	25611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5611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统一信息化平台维护费		300000.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庭审系统维护费	750000.00
	信息设备及应用软件维护费	1361100.00
	桌面电脑数据安全系统维护费	150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崇明拟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本院软硬件系统进行常驻维护。	
项目总目标	对崇明法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保障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营，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响应，完成统一信息化平台、桌面及外围设备、信息设备及应用软件和庭审系统的运维服务，建立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提供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确保全年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确保软硬件整体故障情况可控。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庭审系统运维完成率	=100.00%
	信息设备及应用软件完成率	=100.00%
	桌面电脑数据安全系统完成率	=100.00%

	统一信息化平台维护完成率	=100.00%
	应急响应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0.00%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本院信息化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实施该项目，该项目计划对信息化系统进行建设，主要项目包括：新建视频会议系统、新建诉讼文书自助书写系统、新建诉讼智能机器人、新建诉讼引导（机器人）、新建音字识别法庭、新建互联网庭审直播新浪平台以提升本院信息化办案业务能力。		
立项依据	法发〔2017〕12号《关于加快建设智慧法院的意见》 法〔2017〕138号《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7-2021）》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息化在提高办案质量与效率、服务办案、方便人民群众了解法院业务、推进本院科学精确管理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贯彻与落实最高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响应关于信息化建设规划的号召，本院设立了2018年信息化建设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崇明法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办公室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办公室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项目总预算（元）	86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860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新建视频会议系统		1600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新建诉讼文书自助书写系统	50000.00
	新建互联网庭审直播新浪平台	100000.00
	新建诉讼引导（机器人）	100000.00
	新建音字识别法庭	100000.00
	新建诉讼智能机器人	350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所有子项计划在2018年11月底之前全部完成。	
项目总目标	根据上海法院机关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完成全年信息化建设计划，提高办案效率，全面推进崇明法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8年信息化建设的各子项建设内容，进一步提高法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00%

产出目标	设备检验合格率	=100.00%
	重点案件庭审直播次数	≥2.00次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服务对象诉讼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信息化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崇明区人民法院原有的执法执勤车辆使用时间已经到达既定的报废年限，继续使用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且维护费用逐年提升。为了确保法院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与实施，本院制定了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项目，拟对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并购置新车保证法院业务的顺利进行。		
立项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行[2011]46号文）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财行[2011]180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法院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对执法执勤用车的需求也不断增加。本院此次申请更新购置的车辆已达使用年限，车辆老化，出现磨损严重、故障频繁等问题。为了确保车辆的安全行驶和保证办案业务用车，设立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党政机关一般公务用车配备管理办法》（沪委办发[2012]13号）		
项目总预算（元）	54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4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26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26000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执法执勤轿车更新购置		220000.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执法执勤商务车更新购置	320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办公室负责车辆的报废处置工作，包括车辆报废的申请批复，拍卖处置等；办公室负责旧机动车退牌工作、新车的购置及最终验收等；办公室负责进行固定资产管理、付款流程审批等。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区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法院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完成2辆执法执勤车辆的报废工作，并完成2辆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情况	合规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旧车报废完成率	=100.00%
	新购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00%
	新车采购完成率	=100.00%
	车辆闲置率	=0.00%

效果目标	成本节省情况	≥10.00%
	办案人员业务效率	提升
	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车辆使用投诉	=0.00
	车辆管理制度	健全有效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崇明法院2018年为保障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所需要进行设备采购的经费，采购设备为1台双视角X光安检机。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法庭专用设备配置的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人民法院办案数量的增长，对于法院专业设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崇明法院目前已有的专业设备已经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为了加强法院的安防保障能力，此次申请购置1台双视角X光安检机，用于提升法院的安防性，保障法院的业务能够安全有效地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项目总预算（元）	68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双视角X光安检机		6800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18年6月前完成专用设备的采购和安置工作，10月底前确保设备能正常工作。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区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进行采购。通过购置新设备，提高法院业务安全性能，增强整体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完后1台双视角X光安检机的采购，检验合格并投入使用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情况	合规
产出目标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00%
	设备故障率	≤0.02%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设备检验合格率	=100.00%

效果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法院安防保障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人员到位率	=100.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本院司法事业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政治保证和业务能力保证，本院开展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该项目由审判执行业务费、审判资料购置费用、业务档案管理费用、法治宣传费等组成。通过该项目实施，促进本院办案业务素能的整体提高，保障本院办案效率。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财政部关于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规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的意见》、《加强本市档案保护技术工作的若干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加强本院司法事业建设，保障各类司法业务顺利进行，促进办案业务素能的提高，将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其他办案业务相关费用纳入本项目统一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本院相关财务规定、业务经费使用规定，并由相关部门专人负责，确保各子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634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34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审判执行业务费		51600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法制宣传费	530000.00
	业务档案管理费	400000.00
	审判资料购置费	250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各子项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和需求情况，分别制定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实施，促进司法事业科学发展，提升本院综合办案业务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内容，保障本院司法业务顺利进行。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合规使用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扫描完成及时性	及时
	法治专栏宣传数量	≥1.00个
	法治宣传专题片数量	≥1.00个
	相关业务人员满意度	≥90.00%

效果目标	法治精神宣传力度	提升
影响力目标	人员流失率	$\leq 10.00\%$
	社交媒体正面报道	≥ 1.00 次
备注		